

中華民國 110 年全國運動會電子競技技術手冊

壹、電子競技運動組織

一、國際電子競技總會 (IESF)

主席：Vlad Marinescu

電話：+82-2-715-6668

會址：615, 6F, Suyoeonggangbyeon-daero 140, Haeundae-gu, Busan, Korea

二、亞洲電子體育聯合會 (AESF)

主席：霍啟剛

電話：+852-6461-5555

會址：Units 801-803, Level 8, Core C, Cyberport 3 No. 100 Cyberport Road,
Hong Kong

電子信箱：secretariat@aesf.com

三、中華民國電子競技運動協會 (CTESA)

理事長：蕭政豪

秘書長：余錦亮

電話：(02) 8786-9081

傳真：(02) 8786-5835

會址：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277 號 15 樓

電子信箱：ctesa@esports.com.tw

貳、競賽資訊

一、大會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10 月 16 日 (星期六) 至 21 日 (星期四)

二、比賽日程：中華民國 110 年 10 月 18 日 (星期一) 至 20 日 (星期三)

三、比賽場地：新北電競基地(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一段 87 號 3 樓)

四、比賽項目：混合組

(一) 團體賽：英雄聯盟 5v5 召喚峽谷 (電競選角)

(二) 個人賽：爐石戰記 標準模式

五、比賽時程預定表：如附件。

六、參加辦法：

(一) 戶籍規定：需符合中華民國 110 年全國運動會競賽規程 (以下簡稱競賽規程) 第五條相關規定。

(二) 年齡規定：

1. 團體賽 (英雄聯盟)：須年滿 17 足歲 (民國 93 年 10 月 16 日 (含) 以前出生)。

2. 個人賽 (爐石戰記)：須年滿 15 足歲 (民國 95 年 10 月 16 日 (含) 以前出生)。

(三) 註冊人數：

1. 團體賽 (英雄聯盟)：各參賽單位不分男、女選手，註冊人數以一

隊 6 名選手(含候補)為限。

2. 個人賽(爐石戰記):各參賽單位不分男、女選手,註冊人數以各 2 名選手為限。
3. 選手不得重複註冊,每人限註冊一項比賽。
4. 曾參與下列比賽之選手不得參賽:
 - (1) 2021 年《英雄聯盟》PCS 職業聯賽。
 - (2) 2021 年《爐石戰記》大師職業賽。
5. 違規受 Riot Games 及 Blizzard 及中華民國電子競技運動協會禁賽處分者不得參加。

(四)參賽標準:不限。

七、註冊:由各參賽單位依據競賽規程第七條規定辦理。

八、比賽辦法

(一)團體賽(英雄聯盟)

1.比賽制度:

- (1)團體賽採皆採三戰兩勝制。
- (2)採單敗淘汰賽。
- (3)以抽籤方式決定比賽組合。

2.比賽規則:

(1)紅藍方判定

由現場雙方代表與裁判進行選紅藍方程序。

(2)賽事判定

- A.若在禁選角階段,發生斷線情形,斷線方該舉手並回報裁判,當下由裁判判定,並依照裁判指示,重新進行禁選角階段,已選用和禁用斷線前之角色不得更改,若無依照程序,該隊伍該場次判敗。
- B.若在進入遊戲後,發生斷線情形,斷線方該舉手並回報裁判,當下由裁判判定,並依照裁判指示,若自行暫停,該隊伍該場次判警告一次。
- C.若在進入遊戲後,發生兩隊皆有數名選手斷線且無法連回情形,且判定無法進行賽事。
 - a.若滿足以下條件之一可直接判決勝負:雙方擊殺數差距 15 (含)以上。
 - b.剩餘防禦塔差距 7 座(含)以上。
- D.若在進入遊戲後,發生兩隊皆有數名選手斷線且無法連回情形,且判定無法進行賽事,且遊戲時間超過 20 分鐘無前述情形,應立即暫停比賽並告知裁判,由裁判判定。

(二) 個人賽（爐石戰記）：

1.比賽制度：

- (1)決賽採五戰三勝征服制（選4禁1）。
- (2)決賽採單敗淘汰賽。
- (3)決賽以抽籤方式決定比賽組合。

2.比賽規則：

(1)牌組相關

選手繳交四副職業不同之標準模式套牌。

(2)賽事判定

- A.若在套牌選擇階段，發生斷線情形，應立即重新連線並舉手通報裁判。
- B.若進入遊戲後，發生斷線情形，應立即重新連線並舉手通報裁判，不得要求重賽或延賽。

(三) 抽籤規則

1.於技術會議時由承辦單位採人工方式進行抽籤。

2.抽籤規則：

- (1)《英雄聯盟》抽籤規則：抽籤位。
- (2)《爐石戰記》抽籤規則：

第一輪抽籤	抽 A、B 組，同參賽單位將分別於不同組為原則。
第二輪抽籤	抽籤位。

(四) 罰則

- 1.如選手違反或拒絕服從裁判所給予的合理指示，應予選手(隊)警告一支。
- 2.如選手無故暫停比賽致使比賽延宕，應予該選手(隊)警告一支。
- 3.選手(隊)於 110 年全運會累計警告三支，取消該選手(隊)參賽資格及撤銷已得或應得之名次。
- 4.如選手被發現有作弊之情事且經裁判查證後屬實，取消該選手(隊)參賽資格且不得再參加 112 年全運會。
- 5.未於上述詳列之罰則依據競賽規程第十二條規定辦理。

九、器材設備

- (一)電腦主機、螢幕、耳機由承辦單位提供，選手不得更換。
- (二)鍵盤、滑鼠、滑鼠墊由選手自行準備，承辦單位不另行提供。
- (三)選手自行攜帶之設備如須安裝驅動程式，須在裁判監督下進行安裝。
- (四)選手自行攜帶之設備如有巨集功能，不得在比賽期間設定及使用。
- (五)選手不得私自安裝任何非經裁判許可之程式。

十、醫務管理：運動禁藥檢測依據競賽規程第十三條規定辦理。

參、管理資訊

一、競賽管理：在全國運動會籌備會指導下，由中華民國電子競技運動協會負責電子競技競賽各項技術工作。

二、技術人員

(一) 裁判人員：裁判長由全國運動會籌備會與中華民國電子競技運動協會會商聘請，裁判員由中華民國電子競技運動協會就具電子競技運動裁判證資格者中推薦，由籌備會聘任。

(二) 審判委員：審判委員共 5 人，召集人由中華民國電子競技運動協會遴派，委員由全國運動會籌備會與中華民國電子競技運動協會會商聘請，其中必須包含承辦單位至少 1 人。

三、申訴：所有申訴案件依據競賽規程第十條規定辦理。

四、獎勵

(一) 依據競賽規程第九條規定辦理。

(二) 決賽後立即頒獎，接受頒獎者必須穿著該參賽單位代表隊制服。

肆、會議

一、技術會議：訂於中華民國 110 年 10 月 17 日（星期日）下午 2 時整於於新北電競基地（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一段 87 號 3 樓）。

二、裁判會議：訂於中華民國 110 年 10 月 17 日（星期日）下午 3 時整於於新北電競基地（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一段 87 號 3 樓）。

伍、核准日期、文號：教育部 110 年 2 月 19 日臺教授體字第 1100005004 號函核定。
教育部 110 年 9 月 10 日臺教授體字第 1100032356 號函核定修正。
教育部 110 年 9 月 22 日臺教授體字第 1100033687 號函核定修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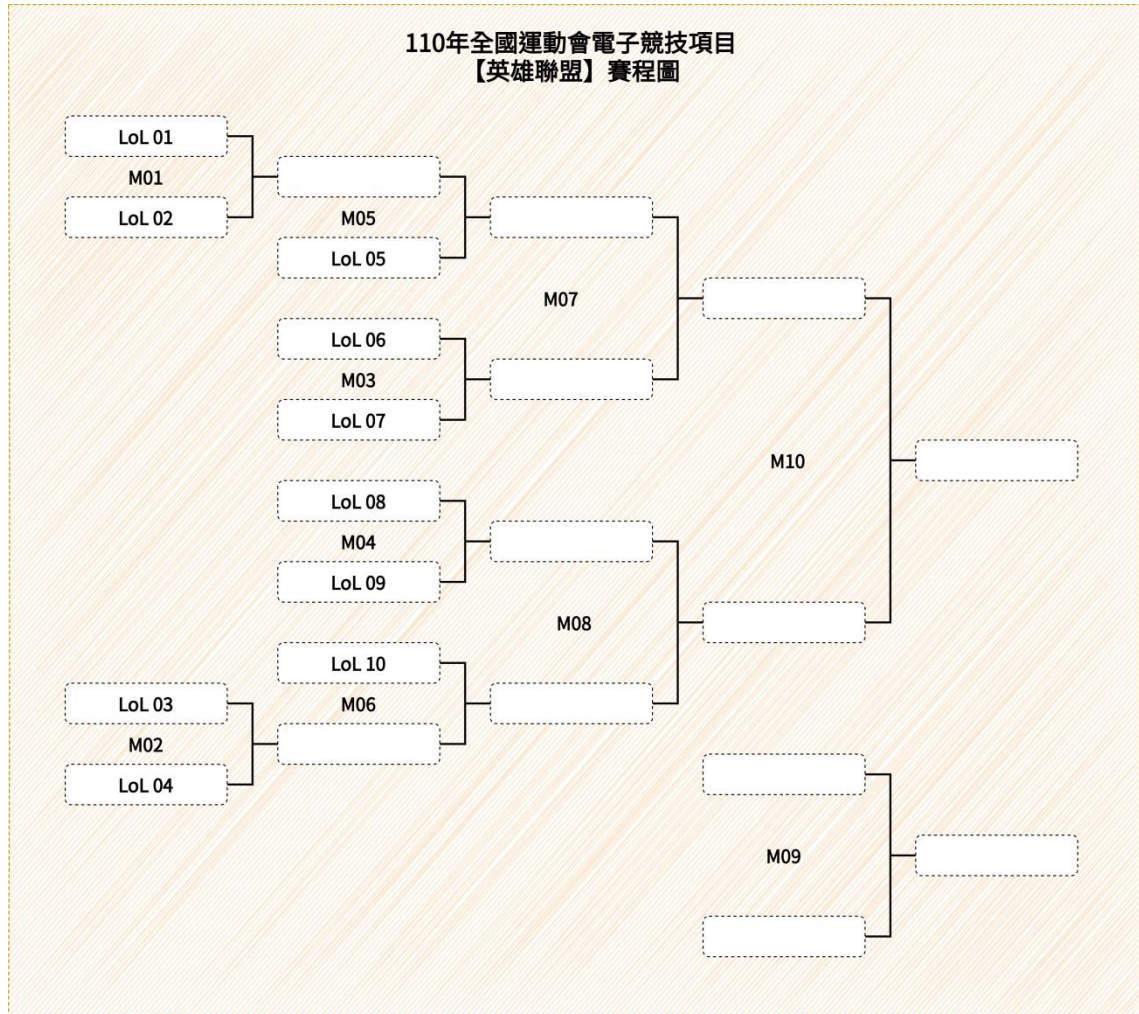
附件

中華民國 110 年全國運動會【電子競技】比賽時程預定表

	Day1		Day2		Day3	
	10月18日		10月19日		10月20日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轉播場次	不轉播場次	轉播場次	不轉播場次	轉播場次	不轉播場次
09:00	報到檢錄		報到檢錄		報到檢錄	
09:30						
10:00	爐石戰記 15強 M01(主)	爐石戰記 15強 M02(副)、M03(副)	英雄聯盟 10進8 M01(主)	英雄聯盟 10進8 M02(副)	英雄聯盟 四強 M07	英雄聯盟 四強 M08
10:30						
11:00						
11:30	爐石戰記 15強 M04(主)	爐石戰記 15強 M05(副) M06(副)、M07(副)				
12:00						
12:30						
13:00	午餐休息		午餐休息		午餐休息	
13:30						
14:00	爐石戰記 八強 M09(主)	爐石戰記 八強 M10(副)、M11(副)	英雄聯盟 八強 M03(主)	英雄聯盟 八強 M04(副)	英雄聯盟 金牌戰 M10	英雄聯盟 銅牌戰 M09
14:30						
15:00						
15:30	爐石戰記 四強 M13(主)	爐石戰記 四強 M12(副)				
16:00						
16:30						
17:00	晚餐休息		晚餐休息		英雄聯盟頒獎	
17:30						
18:00	爐石戰記 金牌戰 M15(主)	爐石戰記 銅牌戰 M14(副)	英雄聯盟 八強 M05(主)	英雄聯盟 八強 M06(副)		
18:30						
19:00						
19:30	爐石戰記頒獎					
20:00						
20:30						

中華民國 110 年全國運動會【電子競技】賽程圖

1. 英雄聯盟



2 爐石戰技

